

证券代码：834950

证券简称：迅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50 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 16 日，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共计 12,075,000.00 元全部缴存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为：1105 0202 2900 2888 890）。

公司已与新三板挂牌期间主办券商光大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 年 3 月 17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159 号验资报告。

（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12 月 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71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2号）批准，公司股票于2023年1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3.00元/股，发行股数为10,85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1,0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7,211,589.63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838,410.37元。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1408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常州潞城支行、中国银行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光大银行常州经开区支行、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19903808910901	17,211,589.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潞城支行	1105050919000560138	73,838,010.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88478622144	2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55560180806536727	20,000,000.00
合计		131,049,6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专款专用。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1、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金额	12,075,000.00
减：应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0.00
募集资金净额	12,075,000.00
加：利息收入等	4,731.73
减：支付货款等	12,079,731.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23

注：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0.23 元，已于 2023 年 2 月 9 日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主办券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的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1,050,000.00
减：应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17,211,589.63
募集资金净额	123,838,410.37
加：尚未支付发行费	4,689,811.33
尚未置换发行费	2,521,778.30
减：银行工本费及手续费等	400.00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1,049,600.00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光大证券对迅安科技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07.5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7.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7.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7.50	1,207.97	1,207.97	100.04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07.50	1,207.97	1,207.97	100.04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的情况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注 1：本报告期投入金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活期利息收入。

附表 2: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383.8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年产 120 万只电焊防护面罩及 8 万套电动送风过滤式呼吸器建设项目	否	9,383.84	0.00	0.00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2,00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383.84	0.00	0.0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的情况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